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4-028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谢怡凡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谢怡凡女士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回龙埔回龙路鸿峰工业区2号信宇人公司证券部

邮编：518100

电话：0755-28988981

邮箱：zqsw@xinyuren.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件-简历：

谢怡凡女士：199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曾任职于深圳市搜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1月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

截止本公告日，谢怡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怡凡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